

# 炒长鱼与炒软脰

□高邮 姚正安

一到夏季,便想起家乡的一道美食——炒长鱼,唾液不自主地丰富起来。

在我的记忆中,每年第一次吃炒长鱼是端午。家乡的端午菜肴讲究十二红,炒长鱼便是十二红之一。

端午一早,妈妈就出去买长鱼,长鱼不大,如笔杆之精细。长鱼先在冷水锅里响(注:方言),水烧开后捞进冷水盆里。

妈妈将搓衣板覆盖在盆上,以搓衣板平整的一面作为工作台。妈妈从头上取下银簪子,开始划长鱼。妈妈的手法很娴熟,一条长鱼划三次,背部和两侧腹部各一次,簪子在搓衣板上发出滋滋的响声,长鱼的肉与骨头分离了。接下来是清理内脏,将凝固的血块和鱼肝留下,再将划成的长鱼块切成寸把长的段儿,待炒。

炒长鱼是菜名,长鱼只是原料之一。或炒一盘韭菜,炒成的长鱼作为浇头,或长鱼炒熟了,再烩入韭菜,秋冬则烩入洋葱。一般不会单炒长鱼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到县城上学,学校免费提供食宿,伙食比诸乡下好上百倍千倍,有些菜在家乡见所未见。尽管如此,星期天免不了与同学到饭馆里搓一顿。我们常去的是高邮北门大街的老字号五柳园菜馆。菜馆里的一位师傅是我

同学的同学。记得第一次去,他给我们烧了几只菜,其中之一是一盘炒长鱼。那盘炒长鱼,与妈妈所炒的长鱼相比有着明显的区别,一是取料不同,都是长鱼的背部肉,没有腹部肉,更没有血块鱼肝之类的杂碎;二是油面大,盘子四周是汪汪的油,长鱼好似养在油里。

食毕将行,那位师傅嬉笑着对我们说,今天的菜怎样?我们当然说很好。又问炒长鱼如何,我们说不出所以然。师傅有点诡秘地说,这炒长鱼可不是通常的炒长鱼。他边走边走近一块小黑板前,指着黑板上的一行字说,这是“炒软兜”,你们没注意吗?用的都是长鱼的背脊肉。

离开饭店,我想,为什么用长鱼的背脊肉炒成的长鱼叫“炒软兜”呢?想想也就算了,没有深究。

一年夏季出差淮阴,中午乘车到达。在路边随意找了一家顺眼的饭店用午餐。刚坐下,服务员过来了,问,吃什么菜。我说,一个人一菜一汤即可,炒一盘长鱼,烧一碗青菜汤。服务员看着我问,是炒长鱼,还是炒软兜?这有什么区别吗?区别大了去了。炒长鱼是用长鱼脰肉炒,包括杂碎,炒软兜,是用长鱼的背脊肉炒。因此价格也不同啊。

服务员所说的“炒软兜”令我忽然想起,多年前在五柳园菜馆里

师傅的一番话。

看我若有所思,服务员又接着说,您看,一条长鱼的背脊肉能有多少呢,炒成一盘该要多少条长鱼?口感也不同,背脊肉既软又脆,腹部肉有点拗,杂碎不光看相不好,吃起来也乌乌糟糟的。炒软兜是我们淮阴的特色菜,吃吃您就知道了。

那就来一盘炒软兜吧。不一会儿,炒软兜上来了,果然不一样。一条条背脊肉整齐地排在盘子里,很美观。吃一块,恰如服务员所描述的那样。

结账时,服务员还不忘指着小黑板说:“同志,您看看,就这道菜。”我看着黑板上的“炒软兜”,感到不对劲,心想,怎么与我在五柳园看到的“兜”不同呢?

服务员也许看出了我的心思,微笑着告诉我,您可能觉得我们这个“脰”字写错了,多数人家写的是那个“兜”,说着还在柜台上用手指画着。其实啊,是他们错了,应该是这个“脰”,这个“脰”指的就是背脊肉。

我将信将疑,回家还专门查了词典。“脰”的释义虽不与服务员所说的完全一致,也比较接近,至于“兜”就是风马牛了。

炒长鱼与炒软“脰”真的不同,而且是“脰”,不是“兜”。

## 讨价还价

□吉林通化 卢海娟

去早市买菜,见一家土豆不错,问过价钱便去挑拣。

正挑拣得高兴,发现一买家已拿了土豆称,无意中向秤上一瞥,那买家和我竟然不是同等价格。顺口问卖家,为什么我买她的土豆每斤要贵两角钱?卖家一脸的精明,什么批发价跳楼价,搪塞的话说得天花乱坠。

真正的原因就是:前一位买主会讲价,我却不会。

的确,我不会浪费时间为几角钱大喷口水和人家斤斤计较,可也不喜欢这种被蒙蔽的感觉,我起身,扬长而去。

就像许多繁琐而又毫无意义的生活内容一样,不知从何时起,讲价成了我们必须面对的难题。商家漫天要价,买主就地还钱,同样的东西,有人可以砍成50,商家蚀了钱,却要对我买主翘大拇指由衷赞赏,这叫一个精明;有人花上100,商家赚了钱,还在说三道四暗笑这人蠢笨。油嘴滑舌受到推崇,老实本分彻底落伍,一毛钱也要争得面红耳赤——不只为那蝇头小利,争的还有买卖过程中个人讲价还价的能力,谁能用自己的价格买进或是卖出,谁才是最后的赢家。

价起价落就是所谓的市场经济——你有抬高物价的小聪明,我有软磨硬泡的闲工夫。讨价还价是一门大学问,早在孩子成长阶段,家长就极其重视对孩子的熏陶和

引领,只要和消费打交道,就要讨价还价:先是货比三家,搞明白同类产品的市场定价;其次看商品的质量,根据质量定价格;最重要的是培养买东西与人讲价意识。这可是一门大学问,它如三军作战,攻心为上。大至生意场上的谈判,小到日常买菜,都要讲价还价。因此掌握一些讲价技巧,不但可以为自己省钱,而且还能自得其乐。连作家们都趋之若鹜,写下许多关于“砍价的艺术”之类的文章。

会砍价的到底是怎样一种精明?不会砍价的是老实还是愚蠢?“守诺言,讲诚信”,这是我们这个礼仪之邦的美好品德,遗憾的是,如今那些传统美德早已让位于时尚人士的种种计谋,讲价还价的狡诈堂而皇之地登上大雅之堂,成了必修的学问和本事。好的讲价方法是什么?有人做过精妙的总结,即要有刽子手的胆量,敢压价;要有钓鱼者的耐心,能磨蹭;要有外交家的嘴巴,挑疵谬;要有政治家的脸皮,厚且韧。看来,能做成这讲价达人,非得经过一番历练才行。

不知道在讲价还价的过程中浪费了多少好时光,扼杀过多少明媚心情。是时候告别通过讲价还价体现市场繁荣的时代了!信息化的今天,市场的透明度更高,对诚信的要求也更高,无论是牙尖嘴利的聪明人,还是憨厚木讷的老实人,都应该享受同样的价格、同样的质量。

## 夏安

□南京 吉卫明

亲戚来住几天,回去后每天手机微信来道声夏安,说这鬼天气,谁吃得消!

他们小时候来过我家,最喜欢我家的大竹床,一到天将擦黑便抬出门,用自来水浇几遍,乘着凉气逼人,也不管干没干就往上爬,把个热身子前面贴贴,后面贴贴,像制作冰镇烙饼。直夸床好,水也好,若没有这两样东西,恐怕住不了两天,就得逃之夭夭了。我家前面一排房子的前面是个广场,竹床更多,先到的就抢占好位置,互不相让的就吵架。待排兵布阵结束,夜空里会时不时地飘起鼾声,但终究耐不住燥热闷热,蝉声如吠,蝈蝈吵人,接着出现叫骂声。

有一天更特别,冷不丁的一个

响雷在半空炸开,一片惊骇声。人们立刻从竹床上跳起来,往家里狂奔。场地上呼儿唤女声、大哭小叫声,被刮起的风卷在一起,砸在每家每户的门框上、窗户上,咣啷啷啷响,夹杂着窗户玻璃破碎声,太揪心太尴尬太狼狽了。

他们后来又来过几次,有一次说要买两张竹床回去,一定是他们回去说过这物件的好,引起了家人的兴趣。于是,我领着他们去了趟栖霞街的土特产杂货店。因为运输不存在问题,以前的公交车挺着个大象鼻子,车顶上装有架的架子,完全有条件把竹床带回去享受呢。

他们笑我快要变成大胖子,要和帅气说拜拜喽。是的,天热,懒得动弹,整天吃吃睡睡,怎会不长肉。

我翻开身边任伯年的画册,里面有一幅《蕉荫纳凉图轴》,是画家任伯年为另一画家吴昌硕的画像。他们看着直乐呵,说有几分相像,你倒会找参照。忽然,他们嚷嚷:画中人提着芭蕉扇,也是倚在竹床上哎!

妻子听着亲戚说着过去,忍不住放空就插话,说她家的事。她家的人已经够多了,门口的几个闺蜜偏来蹭床扎堆,人多哪来凉快呢?就时常面对着满天的星星,唱着不知谁编的儿歌:“大风来,小风去,风婆婆,带风来,哦啰啰。”唱到正是风来时,都很兴奋,以为是自己的呼唤之功。

在那个没有电风扇,更没有空调的时代,只靠一人一把芭蕉扇,即或有竹床,一个夏天也是难熬哟。

## 麦客

□甘肃兰州 李成林

上世纪八十年代末的一个夏天,连续多日不下雨,太阳火辣辣的,田里麦子大片地黄了,得抓紧时间收割。我家的地父母忙不过来,母亲吩咐父亲出去找个麦客。

早晨,父亲骑车去了镇上,不大会儿,他就推开门进来了,后面跟着三个麦客,他们每个人都穿一件旧衬衣,手里都拿着一把镰刀。他们是一个家里的,我细细打量那个年纪小的,他高高瘦瘦,年龄估计和我相仿,走路一颠一颠的,好像腿有些问题。

他们喝了点水,吃了点馒头,就跟父亲去麦田了。中午,我去叫他们回来用餐。到了我家的地,只见三个人全光着膀子,很熟练地挥动着镰刀,他们连割连捆,已经把多亩地解决了。

晚上,那个年龄小的麦客,来到我房间里,和我聊天。他名叫赵凯,和他一起来的一位是他父亲,另一位是他叔叔。我想知道他的腿到底怎么了,他说,初一的时候,他和小伙伴们爬到树上摘槐花吃,不小心从高处踩空掉了下来,被送到医院动了手术,但后来走路一直不稳。他卷起裤子,让我看当年的疤痕。

“那你为啥还要干这繁重的劳动?”我好奇地问。

“我要挣学费。”他略带自豪地

回答。

“学费?你是学生?”

“是的,只不过我是毕业了的学生,我实话告诉你,今年的高考我参加了,可是以10分之差落榜了。”说到这里,他眼圈儿红了。原来,在考试之前,他的母亲突然遇到车祸去世,他根本没有心思再静心学习,以致考场上惨败。他说,想利用假期里出来挣些钱,下学期去复读,一定要考上大学。

我家的麦子四天才能割完,每天吃过晚饭,赵凯都要跟我聊一阵子。我那时正在上初中,他问我有没有不懂的题,我就向他请教数学,他找重点给我讲了一遍。看见我桌上的语文课本,他轻轻松松就把《岳阳楼记》完整背了出来,我不禁对这位长我三岁的小伙肃然起敬。

和他相处的日子虽然很短,可我对他还是有些依恋。他临走时候,我送了一本《水浒传》给他,他高兴坏了,张开双臂抱住我:“兄弟,太谢谢你了。”

弹指一挥间,30多年过去了,我想,赵凯肯定和我一样早已娶妻生子,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。如今麦收季节又到了,我的脑海里又浮现出了那个“麦客”小伙子,真想能见上他一面。

## 留足“面子”

□南京 赵培龙

朋友打来电话,邀请我和爱人参加第二天中午为其儿子举办的结婚“通话”喜宴。我很重视,平时不修边幅,这次无论如何要穿得像个人。爱人给我找出多年不穿的西装,当然还有白衬衫和花领带,特意翻出那双没穿几次的黑皮鞋。拾掇一番,镜子里的形象顿时精神了许多。酒店在离家不远的月牙湖畔。我和爱人骑电瓶车过去。俗话说,人穷穷在脚上。西装领带再精神,如果缺了锃亮的皮鞋,形象和自信真的要大打折扣。

席间,大家谈笑风生,推杯换盏。忽然,我发现脚下有点异样,似乎有什么东西碍脚。于是,掀开桌布低头探看。好家伙,黑乎乎一堆垃圾。心想,这家酒店卫生状况怎会这样?正想叫服务员,顿然觉得没那么简单。于是仔细观察,原来右脚皮鞋后跟塌掉一半。怎么

回事?对了,这双皮鞋买回来放在家中四五年了,只偶尔穿穿,可能老化了。但还是不相信眼睛,于是再用劲蹭了蹭脚,更糟的事情发生了,整个鞋跟碎掉,鞋面和鞋底居然分离了,脚边顿时积了一堆碎碎的胶泥。这双鞋本来后跟就有点高,这一掉,站起来肯定是一高一低,走起路来保准是一深一浅。这下狼狈了,高朋满座,如此重要场合,面子要挂不住了。现在,主动出去敬酒是不可能了,客人过来敬酒也只好坐着应酬,或者站起来弯下左腿勉强回应。爱人见我神情怪异,动作不自然,悄悄问我怎么了。我只好悄悄跟她说,脚下出了乱子,不能动弹了。她偷偷低头看桌子底下,一脸蒙圈,哭笑不得。

现在,最担心的是众目睽睽下,我怎么走出酒店。怪就怪在,勉强站了几次,左脚似乎也有了动

静,不打一会儿,随着我轻轻地蹭动,鞋底同样渐渐变成了胶泥。好笑又好气,我索性悄悄把脚边的胶泥搓平。客人再过来敬酒,我站是站起来了,但仍然不敢挪步,自觉个头儿比先前矮了一截。

酒宴终于结束。我起身与客人道别,但不敢离席走动,生怕露了“马”脚。待客人全部散席,我才小心翼翼地挪动脚步贴地地拖行。此时,脚上只剩鞋面子盖住,稍不小心就会“穿帮”。好容易蜗行至电梯,轻轻抬脚上去。出得电梯,一身汗水,一直等挪步出了酒店,上了电动车,才松了一口气。

回到家,七窍生烟。鞋子平时舍不得穿,关键时候要不是人家留足面子,不出大洋相才怪呢。不过,这件事倒也提醒自己,好东西别总留着,舍不得用,舍不得吃,放久了,就物不当值、物无其用了。

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798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